

证券代码：920405

证券简称：海希通讯

公告编号：2026-033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卖新公路1313弄2号5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及口头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王小刚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蔡丹、刘慧龙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及联席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李春友及联席总经理郑晓宇对公司 2025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并对公司 2026 年业务发展和经营目标做了展望。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和义务，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付出了应尽的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6-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31）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均

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编写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 2026 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市场及行业的发展状况，公司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法规及准则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现提请董事会审议批准报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3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5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6-04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 2025 年度任期内的独立董事刘慧龙、陈保印、毛基业、马志光、刘荣（已离任）对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的工作情况进行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慧龙）》（公告编号：2026-041）、《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陈保印）》（公告编号：2026-043）、《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毛基业）》（公告编号：2026-045）、《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马志光）》（公告编号：2026-044）、《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荣已离任）》（公告编号：2026-04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报告》(公告编号：2026-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0 号-权益分派》《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利润分配应遵循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同时兼顾投资者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长远利益，应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求。为提升公司经营流动资金水平，保障可持续发展，积极完成业务拓展，更好维护公司发展及股东中长期利益，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实施其他形式的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的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及 2025 年第三季度已累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15,148,201.41 元，符合公司制定的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且公司近三年累计现

金分红金额已超过近三年年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93.58%，公司已切实向股东分享了公司年度经营成果，充分保障了股东的投资回报权益。

2、基于当前的发展阶段与长远规划，公司未来将紧密围绕行业实际需求及订单落实情况，积极、持续地拓展工业无线遥控、新能源等具有良好前景的核心业务。上述业务的开拓需要充足的资金储备，公司将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用于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故经公司审慎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此举旨在实现股东长期利益最大化与公司稳健成长的有机平衡，共创更持久的价值回报。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下属子公司向母公司利润分配的情形。报告期后，全资子公司海希环球有限公司向公司分红 315 万美元，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收到全资子公司分红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公司为获取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为获取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内控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25 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批准报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6-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5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 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 2026 年董事薪酬方案，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相应的岗位薪酬。公司内部董事同时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其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应职务薪酬与考核办法执行。外部董事不在公司担任任何工作职务，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且不享有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税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编号：2026-05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该议案，因全体独立董事均需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 2026 年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在公司任职的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奖金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基本薪酬主要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绩效奖金根据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职务的工作性质、经营指标、绩效考核情况及经营目标达成情况核定，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中长期激励收入结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实施，采取股权激励、任期激励等方式实施，具体方案另行制定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编号：2026-05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及未来战略规划，现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后的地址为：上海市松江区卖新公路 1313 弄 2 号。针对前述变化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5:30 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前期与股东的关联方之间的非经营性往来核算不够规范,存在股东的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以及为归还所占资金虚增收入的情形。该类事项前期未完整、准确完成会计确认及报表列报,形成前期会计差错。

公司根据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并对已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财务数据及内容进行更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2024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64)、《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65)、《2025年三季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6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及财务报表，公司编制了《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对 2026 年第一季度的公司概览、重要事项、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财务报表等信息进行总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6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6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七)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5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

过，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24 年度、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追认 2024 年度、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审计委员及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小刚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三)《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